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14日在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一路特1号光谷软件园D1栋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付扬监事长主持。本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对以下议案作出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会认为：《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订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发展阶段、报告期经营业

绩情况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并完善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同意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承诺的投资项目一致，没有发生重大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

因此，监事会同意《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存放和使用情况的结论。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7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

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17 年度审计服务中，恪尽职守、遵循客观、独立、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和沟通的工作，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3 月 16 日